国家人权行动计划（2021－2025年）

（上接第七版）

——促进老年人实现“老有所为”。继续办好老年大学，扩大老年教育资源供给，为老年人的再学习和再发展创造更多的条件和机会。

——为老年人交通出行提供便利。优化交通信号配时和交通标志标线等交通管理设施，完善行人驻足区、过街安全岛等二次过街设施，为老年人等群体提供出行便利和安全保障。

——提供适老智慧服务。运用智能技术，对社区和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医疗康复设施和机构进行无障碍化、便捷化、智能化改造。推进大数据、人工智能、5G技术在居家护理、点餐用餐、健康管理、远程就诊、紧急救助、智慧出行、消防安全、休闲娱乐等方面的应用。指导基础电信企业持续完善线下营业厅“面对面”服务，推动与老年人基本生活密切相关的互联网网站、移动互联网应用完成适老化改造，扩大适老化智能终端产品供给。切实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便利老年人使用智能化产品和服务。

——加强对老年人权益的司法保障。依法及时化解财产、赡养、婚姻等方面涉及老年人权益的纠纷，防范和惩治诈骗、非法集资等严重侵害老年人权益的犯罪行为。

（五）残疾人权益

促进残疾人的平等参与和社会融入，加强对困难和重度残疾人帮扶力度，保障残疾人共享社会发展成果。

——保障残疾人参与权。涉及残疾人权益的重要立法充分听取残疾人、残疾人组织的意见。不断拓展残疾人和残疾人组织民主参与、民主协商渠道，有效保障残疾人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完善残疾人福利保障。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鼓励有条件的地区扩大补贴范围，普遍建立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落实为重度残疾人缴纳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费等政策。支持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残疾人家庭实施危房改造。对符合条件的城镇残疾人家庭优先配租公租房。

——提升残疾人康复服务质量。推动残疾预防和康复服务一体化发展。加强残疾人康复医疗，落实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实施残疾人精准康复行动，为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健全残疾人康复服务设施，加强残疾人社区康复，建成康复大学。开展全国残疾人康复专业技术人员规范化培训。在精神卫生服务能力不足的地区建设100个精神卫生福利设施，为困难精神障碍患者提供集中养护、康复服务。

——完善特殊教育保障机制。巩固适龄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普及水平，积极发展学前特殊教育，着力发展以职业教育为主的高中阶段特殊教育，稳步发展高等特殊教育，推动融合教育发展。有效推进孤独症儿童教育。推广国家通用手语和国家通用盲文。禁止任何基于残疾的教育歧视。

——促进残疾人就业。落实残疾人就业支持政策，多渠道、多形式促进残疾人就业创业。落实税费减免政策，为残疾人自主创业和企业吸纳残疾人就业提供更多的补贴支持。推动残疾人就业辅导员制度建设，开发更多残疾人就业岗位。为城乡200万残疾人提供职业技能培训，实现城镇新增就业残疾人数达到50万人。

——全面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编制《无障碍通用规范》。推动城市道路、公共交通、居住社区、公共服务设施和残疾人服务设施、残疾人集中就业单位等加快无障碍环境建设和改造。补贴110万户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设施改造，提升社区无障碍建设水平。加快推进信息无障碍建设，支持研发生产信息无障碍终端产品，探索传统无障碍设施设备数字化和智能化升级。加强手语、盲文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确保提供合理便利，促进残疾人的深度融入和平等参与。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五、人权教育和研究

将人权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开展人权研究，加强人权培训，普及人权知识，增强全社会尊重和保障人权的意识。

（一）学校人权教育

在各级各类学校开展生动活泼、形式多样的人权教育，使学生牢固树立人权意识。

——加强中小学人权教育。将有关珍惜生命、平等意识、保护隐私、未成年人权益等人权知识融入中小学相关课程，丰富教育方式手段，拓展教育实践活动，以生动活泼的形式促进人权知识在中小学的普及。

——鼓励高校开展人权通识教育和专业人才培养。持续支持高等院校开设人权相关专业课和通识课，编写人权相关教材。加强人权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探索在师范类院校建立人权师资培训中心。

——支持国家人权教育与培训基地的建设。加强国家人权教育与培训基地建设，再增加3家。依托国家人权教育与培训基地探索建设人权国际教育交流中心。

（二）人权研究

立足中国人权实践，加强人权研究能力建设，不断推出优秀人权研究成果。

——开展人权研究。鼓励高校、研究机构开展人权理论、制度、政策研究，结合中国和世界人权发展实践，不断丰富发展人权理论。定期编写出版《中国人权事业发展报告》蓝皮书。

——支持人权机构建设。支持在社科院、党校（行政学院）系统建立国家人权研究机构，新设3家国家人权研究基地。

——支持人权学术出版物。支持人权学术期刊建设，鼓励人权研究者发表高质量学术研究论文。加大国家社科基金等对人权理论和政策研究的资助力度。支持出版人权研究专著、论文集，奖励优秀人权研究成果。

——支持举办人权研讨会。鼓励举办多种形式的人权理论和政策研讨会，在国内外开展广泛的人权学术交流。

（三）人权知识培训

在公共部门和企事业单位开展人权知识培训，形成尊重和保障人权的职场文化。

——强化公职人员人权知识培训。将人权知识培训作为公务员考试、初任培训和任职培训的重要内容，并在年度培训中结合工作实际开展人权培训。把人权法治教育作为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工作的重要内容。编写出版人权知识培训教材。探索建立人权教育培训示范单位。

——支持企事业单位人权知识培训。鼓励企事业单位建立常设性的人权培训制度，在人力资源培训中增加人权内容，形成尊重和保障人权的企事业文化，加强对海外中国企业的人权知识培训。探索评设人权培训示范企业。

（四）人权知识普及

运用多种形式，广泛传播、普及人权知识，形成尊重和保障人权的社会氛围。

——以多种形式普及人权知识。在博物馆、科技馆、图书馆、文化馆等公共活动场所开展人权专题展览、讲座等活动，运用报刊、广播、电视、网络新媒体等渠道向民众普及人权知识。鼓励中国人权网等网站介绍人权动态，提供人权类文献数据资源。

——加强人权议题新闻发布。围绕中国人权事业发展和国际人权热点举行新闻发布会、吹风会、新闻茶座，发表白皮书和专题报告，及时提供权威信息。发布涉及人权司法保障的典型案例。

六、参与全球人权治理

认真践行国际承诺，深度参与国际人权事务，推动完善全球人权治理体系，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一）履行国际人权条约义务

及时向相关人权条约机构提交履约报告，与条约机构开展建设性对话，结合中国国情采纳和落实条约机构合理可行的建议。

——参加联合国经社文权利委员会审议中国执行《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国际公约》第三次履约报告。

——撰写《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第七次履约报告，并提交联合国禁止酷刑委员会审议。

——撰写《儿童权利公约》第五次、第六次合并报告（包括《〈儿童权利公约〉关于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儿童权利公约〉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相关内容），并提交联合国儿童权利委员会审议。

——撰写《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第十八至二十次合并履约报告，并提交联合国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审议。

——参加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委员会审议中国执行《残疾人权利公约》第二、三次合并履约报告。

——撰写中国执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第九次履约报告，并提交联合国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审议。

——鼓励和支持国内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中国执行相关人权条约履约审议准备工作。

（二）深度参与联合国人权机构工作

深度参与联合国人权机构工作，发挥引领性和建设性作用，维护国际人权事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在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等多边人权机构提出中国倡议和主张。推动同等重视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和公民、政治权利，以公正、客观和非选择性方式开展工作，反对将人权问题政治化。竞选2024—2026年度人权理事会成员。进一步发挥中国社会组织作用，积极参与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等多边人权机制活动。

——参加联合国人权理事会国别人权审议。认真落实中国在人权理事会第三轮国别人权审议中接受的建议，积极参与第四轮国别人权审议。鼓励和支持国内社会组织参与第四轮国别人权审议相关工作。

——继续参与联合国人权条约机构改革进程。推动条约机构在公约授权范围内客观、公正、独立开展工作。

（三）开展建设性人权对话与合作

继续在平等和相互尊重的基础上，开展国际人权交流与合作，促进相互理解，增进人权共识。

——积极拓展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公室交流与合作。继续与人权理事会特别机制开展合作，认真答复特别机制来函。根据接待能力，邀请有关特别机制访华。继续推荐中国专家竞聘特别机制。

——稳步推进人权对话与交流。继续在平等和相互尊重基础上与有关国家开展人权对话，增进了解，相互借鉴。加强与发展中国家和集团人权磋商与合作，向有需要的发展中国家提供人权技术援助。继续举办“南南人权论坛”，参与亚欧非正式人权研讨会等区域、次区域人权交流活动。在求同存异、相互尊重、互学互鉴的基础上与各国政党就人权议题开展交流。

——鼓励和支持国内社会组织积极参与国际人权交流合作。继续举办北京人权论坛、中欧人权研讨会、中美司法与人权研讨会、中德人权研讨会等国际会议。

（四）为全球人权事业作出中国贡献

倡导和平、发展、公平、正义、民主、自由的全人类共同价值，促进全球人权治理更加公平、公正、合理、包容，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全面落实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继续将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纳入国家中长期发展规划，全面推进国内落实工作。继续分享落实经验，深化务实合作。帮助其他发展中国家做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落实工作，为保护和促进发展权作出更大贡献。

——积极参与国际人权规则制定和议程设置。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推动构建公平正义、合理有效的国际人权体系，为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继续帮助发展中国家提升发展能力。提供发展援助，开展人道主义援助，以合作促发展，以发展促人权，在维护世界和平与发展、保护促进发展权等方面作出贡献。加大对非洲国家特别是非洲最不发达国家援助力度，深化南南合作，减少贫困、改善民生、促进共同发展。

——构建人类卫生健康命运共同体。积极应对重大公共卫生事件，支持世卫组织在全球抗疫合作中发挥应有作用。加强“一带一路”卫生（含中医药）合作，共建“健康丝绸之路”。积极落实“中非公共卫生合作计划”，共同应对重大突发性疾病挑战，支持非洲公共卫生防控和救治体系建设。建立30个中非对口医院合作机制，加快建设非洲疾控中心总部，助力非洲提升疾病防控能力。

——促进全球供应链中的负责任商业行为。促进工商业在对外经贸合作、投资中，遵循《联合国工商业与人权指导原则》，实施人权尽责，履行尊重和促进人权的社会责任。建设性参与联合国工商业与人权条约谈判进程。

七、实施、监督和评估

完善国家人权行动计划联席会议机制，强化《行动计划》实施与监督，完善第三方评估机制，全方位、多层次保障《行动计划》的全面落实。

——各级地方政府、中央和国家机关各有关部门应高度重视，结合各部门工作职责和各地区特点，制定并细化《行动计划》实施方案，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确保顺利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国家人权行动计划联席会议机制开展阶段性调研、检查、监督和评估，逐步完善第三方评估机制，开发并建立量化评估指标体系，及时公布评估报告。

——将《行动计划》作为人权教育、研究、培训和知识普及的重要内容，使各级党政干部充分认识《行动计划》的重要性，切实提高实施工作的自觉性和主动性。

——鼓励新闻媒体在《行动计划》的宣传、实施、监督和评估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新华社北京9月9日电）

知识城落实国务院总规批复一周年重大项目集中动工签约活动举办

广州开发区“三个千亿”启航第二个百年新征程

2021年9月8日，黄埔区、广州开发区举办“中新广州知识城落实国务院总规批复一周年重大项目集中动工签约活动”。此次动工签约的重大项目涵盖总部经济、生物医药、新一代信息技术及基础配套等领域。其中，动工项目54个，投资总额约1017亿元；签约项目66个，总投资约1137亿元；融资项目14个，提供政策性贷款融资支持1405亿元。“动工千亿、签约千亿、融资千亿”的“三个千亿”，按下重大项目集中动工签约“快进键”。

近日，黄埔区、广州开发区提出大力实施“万亿制造”“万亿国资”“万亿固投”“万亿商品”计划，奋力打造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核心引擎。从“四个万亿”的雄心蓝图，到“三个千亿”开局落实，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吹响启航第二个百年新征程“冲锋号”。

动工千亿
环九龙湖打造“独角兽”总部集群

2020年8月，《中新广州知识城总体发展规划（2020-2035年）》获国务院批复。一年来，知识城乘着总规批复的东风，“一核两心多园”全面提质，“三集群两高地”全面提升，“湾区创新策源地”全面提效，“郊区新城”建设全面提速。91个项目动工建设，75个项目竣工试投产，209座塔吊直冲云霄，142个工地灯火通明……知识城布点重大知识经济项目，完成固投总额超700亿元。

2021年9月8日，在活动主会场——知识城环九龙湖总部核心经济带，隆隆的机械声拉开了未来的序幕。环九龙湖知识服务总部集聚区首批项目于当天集中动工。未来，这里将成为知识城颇为亮眼的城市风景线。

以知识上城和“独角兽”总部集群为亮点，知识城全力打造环九龙湖总部核心经济带创新策源地。未来，这里国际化开放式的办公体验和高端人才创新创造的良好氛围，将吸引更多“独角兽”企业、小总部企业扎根于此。知识城国际人才服务中心将为国内外青年人才提供智慧城市办公和人才服务共享共融。知识城国际商业中心的高端商业配套则可进一步满足人们的高端消费、人才居住需求等多维度需求。中新广州知识城科技馆将建设科技展览馆、科技电影院、商务会议中心，周边配套知识塔、商业文化综合体等基础设施，提升知识城的科技影响力。

动工项目中有国字号大项目的身影。广东粤港澳大湾区黄埔材料院由广州开发区管委会与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共同建设。当天动工的研究院总部园区是全国首批航空轮胎动力学试验大科学装置的配套工程。立足于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和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国家战略，黄埔材料院着力打造以航空轮胎动力学大装置为核心的高端轮胎研发及制造平台、芯片化学材料研发及制程验证平台，助推大湾区新材料产业创新取得新突破。

威斯克疫苗研发生产项目依托中科院和四川大学生物治疗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将打造为国际化疫苗和免疫治疗平台。项目运用国际先进技术平台，未来将研发和生产丰富的疫苗产品，实现多款重磅疫苗上市，打破海外疫苗企业垄断。

签约千亿
创新型疫苗生产基地项目落地知识城

活动当天还有66个产业项目签约落户，项目类型涵盖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密码产业等六大领域，总投资约1137亿元，达产产值、营业收入约1433亿元。

作为国内生物医药产业重镇，黄埔区、广州开发区集聚超3000家生物医药企业、跻身生物医药产业第一梯队。当天，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再度迎来11个生物医药产业项目集中签约。

知识城创新型疫苗生产基地项目重磅签约落地。项目由广州实验室与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合作共建，将依托位于知识城的广州国际生物医药价值创新园，规划约3.3万平方米用地建设创新疫苗生产基地，由广州实验室提供技术指导，与广州开发区疫苗研发企业推进新冠肺炎疫苗研发联合攻关工作。

集中签约项目中，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再挑大梁，共有22个项目，占比最高。派日科技高速智能网卡芯片签约落户黄埔区。慧智微电子将在黄埔区、广州开发区设立上市总部及射频前端芯片产业基地项目。广东中星智能“三大中心”，芯德科技的总部、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纷纷落户黄埔。

8个商用密码系列项目集中签约落户，项目总投资约10亿元、预计达产产值营收8亿元。其中，广东粤港澳大湾区密码与网络空间安全研究院由广州高新区、中国科学院软件研究所、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广州研究院3家单位共建，将打造国际一流的密码与网络空间安全技术转化和应用创新中心。

在现代服务业领域，国电投广东投资平台项目将大力投资风、光、水、氢电等清洁能源方向；广州工控国际总部及产业金融合作项目将推动旗下产业项目落户；中咨广东城乡规划设计院、湾区专精特新科技成长基金、常春藤资本、元璟基金等也有不同项目签约。

融资千亿
助推“万亿固投”强势开局

“十四五”期间，黄埔区、广州开发区提出实现“万亿固投”，未来五年累计实现固定资产投资总额超1万亿元。为破解项目融资难、融资贵问题，黄埔区政府、广州开发区管委会与国家开发银行广东省分行签订《开发性金融支持科技创新和先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合作协议》，并见证中新广州知识城科教创新区（一期）项目及纳米智能技术科技园项目共37亿元政策性贷款落地。

《协议》计划为湾区半导体产业园、生物医药创新园、中国纳米谷等14个黄埔区、广州开发区重点园区和重大项目提供超1000亿元政策性融资支持，涉及项目投资总额超2000亿元，助力黄埔区、广州开发区打造科技创新高地、万亿制造强区，掀开“十四五”时期黄埔“万亿固投”序幕。

（数据来源：黄埔区、广州开发区）

全国首批航空轮胎动力学试验大科学装置配套工程启动建设

创维智能产业基地，“独角兽”总部集群（效果图）

·广告